

## IBM Digital Analytics

本「服務說明」敘述 IBM 提供予客戶之本「雲端服務」。「客戶」係指立約當事人、其授權使用者及本「雲端服務」收受人。所適用之「報價單」及「權利證明書 (PoE)」係以個別「交易文件」之形式提供。

### 1. 雲端服務

#### 1.1 IBM Digital Analytics

IBM Digital Analytics 此一解決方案可讓「客戶」追蹤與網站互動的訪客，並依此資料的蒐集提供報告與關鍵績效指標 (KPI)。「雲端服務」之資料蒐集，係透過「伺服器呼叫」進行。「伺服器呼叫」是由於標記事件而傳遞給「雲端服務」並由其處理的資料，而此事件是由已追蹤訪客針對某個「用戶端 ID」所起始的。此標記資料後續交由此「雲端服務」處理，進而產生可透過「雲端服務」使用者介面來使用的報告，以利瞭解訪客行為。使用者可透過該使用者介面產生客製視圖及報告，以提供進一步的見解。「雲端服務」基礎套件包括：

- a. 一組可客製為五種不同縱向產業別的報告：「內容」、「內容/商務」、「金融服務」、「旅遊」或「零售」。此等報告可再進一步客製為各種視圖，作為預設報告視圖的變化形式。「客戶」也可透過監視儀表板即時檢視度量，並匯出可客製訪客區段。
- b. 一種特定報告工具，可讓「客戶」依據所蒐集的數位分析資料建立新報告。
- c. 根據 IBM 的評估，將提供「客戶」適當的「用戶端 ID」數量，以符合其網路分析需求：
  - 針對已訂用之「交易文件」中載明為 DOMHQLL 之 IBM Digital Analytics 訂用之「客戶」，這包括 1 到 50 個「用戶端 ID」。前項 50 個「用戶端 ID」可以是個別獨立 ID；或者，在多網站環境中，前項 50 個「用戶端 ID」可以是廣域親項 ID 與子項 ID 之組合（其中子項 ID 可於聚集報告中累積更新至親項 ID）。一旦超出 50 個，任何追加的「用戶端 ID」均應另外付費。若「客戶」要求從獨立式環境變更為多網站環境，「客戶」得於轉遞新資料後開始更新。
- d. 每一「用戶端 ID」提供十 (10) 份持續報告區段及十 (10) 份一次報告區段。
- e. 每一「用戶端 ID」提供四 (4) 個往回行銷歸因視窗 (marketing attribution windows)。「客戶」可為三 (3) 個視窗調整其設定（視窗期間及歸因邏輯），但其中一個需被固定設定一日期間及最後點選歸因邏輯 (last-click attribution logic)。
- f. 二十五 (25) 個 TruePath Funnel。IBM 可依其就「客戶」之需求所做的評量，為「客戶」額外提供其他適當數目的 TruePath Funnel，但就每一「用戶端 ID」而提供的總數最多以五十 (50) 個為上限。
- g. IBM Digital Analytics Benchmark（以每一「用戶端 ID」為依據）。
- h. IBM Digital Analytics Digital Data Exchange（以每一「用戶端 ID」為依據）。
- i. IBM Digital Analytics Monitor（以每一「用戶端 ID」為依據）。
- j. IBM Digital Analytics Dashboard。
- k. IBM Digital Analytics Import（含有標準資料匯入模組（Category Definition File、Enterprise Products Report 及 Forecast Metrics））。
- l.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ort（以每一「用戶端 ID」為依據）。
- m. IBM Digital Analytics Multi-Byte Character Support（以每一「用戶端 ID」為依據）。可能需要收取移轉費。
- n.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Live 報告上啟用的「用戶端 ID」（以一 (1) 個為限）。如有提出要求，此項包含 Digital Data Exchange API。
- o.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的「階段作業活動資料」係為實作典範報告中與訪客階段作業相關之詳細記錄儲存，包括資料刪除後十三 (13) 週在訪客階段作業內檢視之所有頁面之時間戳記、種類及頁面 ID。此資料的轉出將影響「設定」報告（需要使用者配置及起始的報告），包括在已轉出時段的「一次報告區段」、「點選歷程」、TruePath、「入埠鏈結分析」，以及「網站上鏈結分析」報告。

- p.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的「LIVEview 報告資料」係為用來將結果呈現至 LIVEview 點選套版報告的資料之儲存，而此報告係針對使用者選取的時段，以及其他使用此資料的位置，包括資料刪除後十三 (13) 週之報告下載、匯出及「頁面縮放」報告。
- q.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之「訪客活動資料」係為資料刪除後實作典範報告之十三個月訪客頁面歷程、產品、行銷活動、訂單，以及其他與訪客相關聯之選取活動之儲存。此資料的轉出將影響「設定」報告，包括已轉出時段的「基本資料設定檔區段」分析。
- r.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的「LIVE 基本資料設定檔資料」係為「雲端服務」期間內之訪客基本資料設定檔的屬性之儲存，包括訪客登錄資料（例如電子郵件位址、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以及包括第一次造訪的日期、累積的消費金額，以及最初轉介來源等重要的訪客里程碑。
- s.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的「標準報告資料」係為「雲端服務」無需「客戶」設定即會每晚自動處理之實作典範報告及儀表板之儲存（將持續儲存二十七個月）。此報告的轉出也將影響客製報告視圖。附註：「訂用期間」將保留「標題」度量所適用之「標題度量」資料及報告區段，但「美國階段作業 %」、「元素視圖」及「元素視圖/階段作業」度量不在此限，其儲存期間為連續二十七 (27) 個月。
- t.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的「Explore 階段作業活動資料」包括與「訪客」階段作業相關的詳細記錄，包括時間戳記、種類，以及在「訪客」階段作業內檢視之所有頁面的頁面 ID。此「雲端服務」將持續儲存「Explore 階段作業活動資料」二十七個月。在這段期間之後，即會刪除「Explore 階段作業活動資料」。此資料轉出將影響可處理 Explore 報告之歷程日期範圍。
- u. 每一「用戶端 ID」儲存的「Explore 報告資料」包括標準報告及 Explore 中由「雲端服務」處理之特定報告與儀表板。此「雲端服務」將持續儲存「客戶」之 Explore 報告二十七個月。

## 1.2 選用特性

### 1.2.1 IBM Digital Analytics Impression Attribution

此解決方案可讓「客戶」追蹤非「客戶」本身網站上訪客所為之內容檢視，以瞭解行銷印象（例如：顯示橫幅廣告、小組件、聯合視訊、微型網站等）如何影響訪客的網站轉換。

### 1.2.2 IBM Digital Analytics Lifecycle

此解決方案可讓「客戶」執行報告，以評估網站訪客在延長之時段後是否達到關鍵網站約定里程碑。

### 1.2.3 IBM LIVEmail

此解決方案可讓「客戶」建立訪客區段，並將此等區段推播至業經認證的「電子郵件服務提供者 (ESP)」名單，以執行設定目標的電子郵件行銷活動。

### 1.2.4 IBM Digital Analytics Digital Data Feed

此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資料資訊來源配置及啟動模組，可讓「客戶」直接指定及排程每日資料匯出，包括可在「雲端服務」中使用之「客戶」原始資料。

### 1.2.5 IBM Digital Analytics Multichannel

此服務提供三 (3) 個額外的資料匯入解決方案，如下所示：

- Multichannel Import
- Visitor Registration Fields Import
- Data Extensions 匯入

每一「用戶端 ID」被授權匯入之 Data Extension 數量，規定於「客戶」之「交易文件」中。

### 1.2.6 IBM Digital Analytics Digital Data Feed Services

此服務提供部署於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ort 應用程式內的資料資訊來源配置及啟動模組。此服務可讓「客戶」直接指定及排程每日資料匯出，包括可在「雲端服務」中使用的「客戶」原始資料。資料匯出交付項目由已定義格式的多個檔案（由「客戶」從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ort 使用者介面中選取）組成，此等檔案包含有關前日的「訪客」頁面視圖、產品視圖、商店、訂單、登錄及其他被追蹤活動的特定資訊。

### 1.2.7 IBM Digital Analytics Retention Extension

Retention Extension 提供讓「客戶」可以延長保留某些儲存資料元素之選項，即：

- 延長保留「階段作業活動資料」12 週
- 延長保留「訪客活動資料」12 個月
- 延長保留「標準報告資料」12 個月

### 1.2.8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Retention Extension

Explore Retention Extension 提供讓「客戶」可以延長保留某些儲存資料元素之選項，即：

- 延長保留 IBM 12 個月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或 IBM Explore 資料 12 個月。
- 延長保留 IBM 12 個月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或 IBM Explore 報告 12 個月。

### 1.2.9 IBM Digital Analytics Additional Marketing Attribution Windows

Additional Marketing Attribution Windows 之授權可讓「客戶」使用超出「雲端服務」所含預設數量的額外往回尋找行銷歸因視窗 (marketing attribution windows) 的數量。所訂用的行銷歸因視窗 (marketing attribution windows) 的額外數量是總計的數量，而非僅針對每一「用戶端 ID」的數量。提供給多重「用戶端 ID」的行銷歸因視窗 (marketing attribution windows)，在計算授權數量時，應計為多個歸因視窗。

### 1.3 IBM Digital Analytics Additional Report Segments

Additional Report Segments 之授權可讓「客戶」使用超出「雲端服務」所含預設數量的額外持續及一次報告區段的數量。所訂用的額外報告區段數量可搭配每一「用戶端 ID」一併使用。每 10 個額外報告區段的數量，就每一「用戶端 ID」分別可提供 10 個持續報告區段及 20 個一次報告區段。

#### 1.3.1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Unrestricted Reports

Explore Unrestricted Reports 可擴增連同 IBM Digital Analytics 訂用一併被授權之 Explore Report 之數量，以授予「客戶」每月不限數量使用 Explore Report 之權利。

## 1.4 設定服務

### 1.4.1 IBM Digital Analytics One-Time Setup

本一次設定費用，針對「客戶」之起始「用戶端 ID」，最多以 40 小時遠端實作及上線服務為上限。不論「客戶」是否用完所有的 40 小時，「服務」均自 IBM 通知「客戶」已可存取「雲端服務」之當日起算九十日到期。

### 1.4.2 IBM Digital Analytics 額外用戶端 ID 實作實體 ID 隨需應變設定

本服務，視適用情況而定，就 IBM Digital Analytics One-Time Setup 所提供之起始「實體 ID」實作以外之額外「實體 ID」提供實作服務，每一「實體 ID」最多以 8 小時為上限。

## 1.5 遠端交付服務

### 1.5.1 IBM Digital Analytics Consulting Services

針對「客戶」策劃之分析用途提供最多上限 20 小時的遠端諮詢時間。分析之性質由「客戶」與 IBM 分析師討論後決定。此分析應由 IBM 分析師認為可行始得施行。「服務」係根據「約定」來購買，而且不論是否用完所有時數，均自「客戶」購買「服務」或 IBM 通知「客戶」已可存取「雲端服務」之當日（以較遲者為準）起算九十日到期。

### 1.5.2 IBM Digital Analytics Managed Implementation Services

提供最多上限 50 小時的服務，加快蒐集一個 Web 網域之基準線資料，方法為遞送客製的廣域 JavaScript 檔，以處理「客戶」的標記需求，並遞送說明文件以維護 JavaScript 檔。「服務」係根據「約定」來購買，而且不論是否用完所有時數，均自「客戶」購買「服務」或 IBM 通知「客戶」已可存取「雲端服務」之當日（以較遲者為準）起算九十日到期。

## 2. 內容及資料保護

Data Processing and Protection Data Sheet (Data Sheet) 提供有關為進行處理而啟用之「內容」類型、所涉及之處理活動、資料保護特性及「內容」保留與歸還相關細節之本「雲端服務」特定資訊。有關本「雲端服務」及資料保護特性之詳細內容或澄清及條款，包括「客戶」責任，於本節定之。依據「客戶」所選選項，「客戶」使用本「雲端服務」時所適用之 Data Sheet 可能有一份以上。Data Sheet 僅限於以英文提供，不以當地語文提供。不問當地法律或慣例之常規，雙方當事人同意，其等瞭解英文，且英文為有關「雲端服務」之取得及使用之適當語文。下列 Data Sheet 適用於本「雲端服務」及其可用選項。「客戶」確認 i) IBM 得自行決定隨時修改 Data Sheet，且 ii) 前述修改將取代舊版本。以下各項為修改 Data Sheet 之目的：i) 改進或澄清現有承諾，ii) 與現行採用之標準及適用法令保持一致，或者 iii) 提供其他承諾。對 Data Sheet 之修改不會大幅降低「雲端服務」之資料保護。

以下為適用 Data Sheet 之鏈結：

<https://www.ibm.com/software/reports/compatibility/clarity-reports/report/html/softwareReqsForProduct?deliverableId=1413338838241>

「客戶」有責任就「雲端服務」採取必要行動，以訂購、啟用或使用可用之資料保護特性，並接受其未能採取該等行動時所應承擔之有關使用「雲端服務」之責任，包括遵守有關「內容」之資料保護規定或其他法律之規定。

若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EU/2016/679) (GDPR) 適用於「內容」所含個人資料，則 IBM 之資料處理附錄 (DPA) (網址：<http://ibm.com/dpa>) 及「DPA 附件」適用於本合約並為其補充。本「雲端服務」所適用之 Data Sheet，應作為 DPA 附件。若適用於 DPA，則 IBM 對「再處理者」之變更有通知義務，以及「客戶」得對該等變更提出異議之權利，依 DPA 之規定。

## 3. 服務水準協定 (SLA)

IBM 依「權利證明書」之規定提供本「雲端服務」之下列可用度服務水準協定 ("SLA")：本 SLA 並非保證。本 SLA 僅限提供予「客戶」，且僅適用於正式作業環境中之使用，

### 3.1 可用度扣抵

「客戶」應在得知業務遭受重大影響且本「雲端服務」無法使用後 24 小時內，先向 IBM 技術支援中心服務台記載「嚴重性層次 1」支援問題單。「客戶」應於合理範圍內協助 IBM 進行問題之診斷與解決。

就未能符合 SLA 而提出之支援問題單請求，應於合約月份結束後 3 個營業日內提出。對於有效 SLA 請求之補償，將以本「雲端服務」未來發票扣抵方式提供之，該項扣抵之計算期間為無法提供本「雲端服務」正式作業系統處理之期間（「停用時間」）。「停用時間」之計算，自「客戶」提報事件時起，至「雲端服務」回復時止，但不包括因下列事由所致時間：基於維修目的而排定或公布之停止；非 IBM 所能掌控之原因；因「客戶」或第三人內容或技術、設計或指示所生問題；不受支援之系統配置及平台或其他「客戶」錯誤；或「客戶」所致資安事故或「客戶」安全測試。IBM 將依各合約月份期間之本「雲端服務」累計可用度，套用最高可適用之補償，如下表所示。任何合約月份相關之補償總額，以本「雲端服務」年費十二分之一 (1/12) 的百分之十 (10%) 金額為上限。

對於個別「雲端服務」供應項目被當作單一供應項目而一起包裝並以單一結合價格販售之組合「雲端服務」，將根據組合「雲端服務」的單一結合每月價格來計算補償，而非以每個個別「雲端服務」的每月訂用費用計算之。客戶於特定時間僅限提交與單一個別「雲端服務」有關之「請求」。

### 3.2 服務水準

「入埠資料蒐集」係指透過「雲端服務」的入埠資料處理元件來蒐集入埠資料。

| 雲端服務                  | 適用的服務水準        |                  |
|-----------------------|----------------|------------------|
|                       | 合約月份期間的應用程式可用性 | 合約月份期間的入埠資料蒐集可用性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 Y              | Y                |

| 雲端服務   | 適用的服務水準        |                  |
|--|----------------|------------------|
|  | 合約月份期間的應用程式可用性 | 合約月份期間的人埠資料蒐集可用性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Lifecycle              | Y              | N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Impression Attribution | Y              | Y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Multichannel           | Y              | N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for Social Media       | Y              | N                |
| IBM LIVEmail                                 | Y              | N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 Y              | N                |
| IBM Digital Analytics Digital Data Feed      | Y              | N                |

合約月份期間的「雲端服務」可用度

| 「合約月份」期間的可用度 | 補償<br>(「請求」事由發生之「合約月份」的「每月訂用費用」*<br>之百分比) |
|--------------|---|
| 小於 99.949%   | 2%  |
| 小於 98.999%   | 5%  |
| 小於 97.999%   | 12%                                       |
| 小於 97.000%   | 20%                                       |

\*如本「雲端服務」係向「IBM 事業夥伴」取得者，每月訂用費用應以「請求」所主張之「合約月份」之有效本「雲端服務」當時最新標價計算，且其折扣率為 50%。IBM 將直接折讓給「客戶」。

可用度（以百分比表示）之計算為：合約月份中的總分鐘數減去合約月份中「停用時間」的總分鐘數，除以合約月份的總分鐘數。

#### 4. 技術支援

本「雲端服務」之技術支援係透過電子郵件、線上支援系統、即時會談和電話（「技術支援」）提供。IBM 軟體即服務 (SaaS) 支援手冊（收錄於下列網站：[https://www-01.ibm.com/software/support/saas\\_support\\_guide.html](https://www-01.ibm.com/software/support/saas_support_guide.html)）內含技術支援聯絡資訊及其他資訊與程序。技術支援僅附隨於本「雲端服務」而提供，其非可作為單獨供應項目而提供。

#### 5. 授權與付款資訊

##### 5.1 計費度量

本「雲端服務」係依「交易文件」中所定計費度量而提供。

- 「百萬次伺服器呼叫 (MSC)」是取得本「雲端服務」所依據的計量單位。「伺服器呼叫」是由於標記事件而傳遞給「雲端服務」並由其處理的資料，而此事件是由已追蹤訪客針對某個「實體 ID」所起始的。對於每一個唯一的「實體 ID」，不同「實體 ID」所處理的「伺服器呼叫」將當作唯一「伺服器呼叫」來計數。「實體 ID」會區分及/或控制對於「雲端服務」中資料的存取權，而此「雲端服務」可能包含來自一個以上「客戶」網站的已處理資料。每一 MSC 授權分別代表「一百萬次伺服器呼叫」。必須在「交易文件」中所指定的計量期間，取得足夠涵蓋所處理的「伺服器呼叫」次數的「百萬次伺服器呼叫」授權。
- 「百萬行銷印象 (MMI)」是取得本「雲端服務」所依據的計量單位。「行銷印象」數目是指網頁上的廣告或橫幅顯示次數。每一 MMI 授權代表由「雲端服務」蒐集及處理的「一百萬行銷印象」的數量。

「客戶」應在其「交易文件」中所指定的計量期間，取得足夠涵蓋所使用的「行銷印象」數目的 MMI 授權。

- 「實體 ID」是取得本「雲端服務」所需的一種計量單位。「實體 ID」是指本「雲端服務」內所代表實體的唯一 ID。「客戶」應取得足夠涵蓋在其「交易文件」中所指定計量期間於「雲端服務」中指明之「實體 ID」數量之授權數。對於「雲端服務」，「實體 ID」（通常稱為「用戶端 ID」）會區分及/或控制「雲端服務」中資料的存取權，而此「雲端服務」可能包含來自一個以上網站的已處理資料。基於本「雲端服務」供應項目的目的，一個「用戶端 ID」與一個「實體 ID」相同。
- 「約定」(Engagement) 是取得服務所需的一種計量單位。一個「約定」(Engagement) 係專業及/或訓練服務組成，包括且不限於訓練事件、商業分析或可遞送型服務事件。「客戶」應取得足夠的授權數，才能涵蓋每一個「約定」。

## 5.2 設定費

所訂購之各項設定服務，其一次設定費係依「交易文件」所定費率支付費用。

各項設定服務之隨需應變設定費（如有訂購者）係依「交易文件」所定費率支付費用。

## 5.3 超額使用計費

若「客戶」在任何季度（自日曆年一月一日起算）「雲端服務」的實際用量超出 PoE 或「交易文件」中所指定授權三倍，則將根據所適用之 PoE 或「交易文件」中指定的超額使用費率，對「客戶」開立超額使用的發票。

## 5.4 隨需應變費用

「交易文件」中所明訂之隨需應變費用規定，於「客戶」要求啟動隨需應變之該部分時適用之。於「客戶」為前項啟動後，將依「交易文件」規定的費率開立發票。

## 5.5 遠端服務費用

遠端服務費用依遠端服務之「交易文件」所定費率計費，遠端服務不管使用與否，悉於購買日起九十日後到期終止。

## 5.6 計費頻率

IBM 將於計費頻率期間起算日，依選定計費頻率對「客戶」開立應付款項之發票，惟超額使用款項及應以後付方式開立發票之使用類型款項除外。

## 6. 期間及續約選項

本「雲端服務」之期間，自 IBM 通知「客戶」其可存取本「雲端服務」之當日起算，詳如「權利證明書」上所載。權利證明書應載明本「雲端服務」是要自動續約、持續使用方式，或於期間結束時終止。

如係自動續約，除非「客戶」於前述期間到期日九十日（或更早）前為不續約之書面通知，否則，本「雲端服務」將依「權利證明書」所載明之期間自動續約。續約時可能調升年度價格，如報價單所示。如係於收到 IBM 為撤銷本「雲端服務」之通知後自動續約者，續約期間之終止日為現行續約期間結束日或所公布之撤銷日期（以發生在先者為準）。

如係持續使用，將依按月之方式持續提供本「雲端服務」，至「客戶」提供九十日前終止之書面通知為止。於前述到期日九十日前之期間後至該日曆月月底前，將繼續提供本「雲端服務」。

## 7. 附加條款

### 7.1 「一般規定」

「客戶」同意 IBM 得於宣傳或行銷傳播時公開稱「客戶」為本「雲端服務」之訂用者。

「客戶」不得為支援下列高風險活動而使用「雲端服務」，不論係單獨使用或結合其他服務或產品一併使用，均同：核能設施、大眾運輸系統、空中交通管制系統、汽車控制系統、武器系統或飛航導航或通訊系統之設計、建構、控制或維護，或其他因本「雲端服務」失效而可能引起重大傷亡危害之任何活動。

## 7.2 啟用軟體

本「雲端服務」必須使用「客戶」下載至「客戶」系統之啟用軟體，以協助使用本「雲端服務」。「客戶」僅限搭配本「雲端服務」一併使用啟用軟體。啟用軟體依「現狀」提供。

## 7.3 IBM Digital Analytics Benchmark Service

雖然 Benchmark Services 是「雲端服務」的標準組件，但是可以自由選擇是否參與。「客戶」可透過下列網址聯絡「技術支援中心」，選擇不參與：[cm\\_support@us.ibm.com](mailto:cm_support@us.ibm.com)。為使 IBM 得以提供 Benchmarking Service，IBM 必須準備、存取、處理及分析作為摘要資料之單一「IBM 客戶」特定 KPI 計量，並使用該摘要資料建立來自所有 IBM 參與客戶之聚集資料報告。IBM 不得用可識別「客戶」或其產品品牌或商標的方式，將「客戶」之任何「摘要資料」揭露給任何第三人，也不可以將其公開，對於任何「訪客」亦然。IBM Benchmarking 報告、其內容及聚集資料，都是 IBM 的財產，而且是 IBM 機密資訊。

## 7.4 IBM Digital Analytics 測試用戶端 ID

「客戶」可獲得一 (1) 個「用戶端 ID」（稱為「測試用戶端 ID」），用以在非正式作業環境中進行測試。「客戶」可在 [cm\\_support@us.ibm.com](http://cm_support@us.ibm.com) 網站聯絡「技術支援中心」，要求額外的「測試用戶端 ID」，每一「客戶」最多可要求的「測試用戶端 ID」總數為十 (10) 個。「測試用戶端 ID」每日僅限使用 100,000 次「伺服器呼叫」。若單日所接收之「伺服器呼叫」次數超過 100,000 次，IBM 得立即停止蒐集「測試用戶端 ID」相關資料。「測試用戶端 ID」係預定僅限使用於測試用途，因此，所啟用之特性有所限制，且針對該等 ID 而蒐集及處理之資料，至多保留五 (5) 星期。「客戶」可透過 IBM Digital Analytics 或限制版 IBM Digital Analytics Explore 存取有關「測試用戶端 ID」資料之報告功能。「測試用戶端 ID」報告中無法使用訪客登錄資料。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將關閉測試報告，並刪除一切測試資料：(a) 連續三十 (30) 日無使用者登入「測試用戶端 ID」；或 (b) 連續三十 (30) 日未傳送資料至「測試用戶端 ID」。在連續六 (6) 個月未使用之後，「測試用戶端 ID」將被完全刪除。